

华东理工大学国家卓越工程师学院

2026 年普通招考博士研究生招生办法

为大力培养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需要的高层次应用型专门人才，国家卓越工程师学院联合行业龙头企业开展 2026 年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招生。依据《华东理工大学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结合我院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适用对象

本办法适用于 2026 年通过普通招考方式(选拔方式为“申请-审核”制)报考华东理工大学国家卓越工程师学院专业学位博士的考生。

二、招生计划

类型	联合培养单位	招生人数	学习形式	备注
工程硕博士 专项	中石油	2	非全日制	1. 招生指标由教育部单独下达。 2. 考生均来源于联合培养企业，且经审核通过后方可报名。
	中石化	2		
	中海油	2		
	国家能源集团	2		
	东方电气	2		
	中国中化	3		
	中国化学工程	3		
	中国中铁	2		
	国药集团	4		
	华虹集团	1		
	上海医药	2		
上海电气	3			
地方高等研 究院专项	宁夏高等研究院	待教育部 下达	全日制、 非全日制	招生指标由教育 部单独下达
	安徽高等研究院			
	青海高等研究院			
	重庆高等研究院			
	广西高等研究院			

上海市工程 硕博士专项	上海市相关企业	根据校企 项目对接 情况确定	全日制、 非全日制	
----------------	---------	----------------------	--------------	--

三、申请流程

(一) 基本要求

1. 申请者须满足我校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中的报考条件。
2. 申请者须对工程科学研究具有浓厚的兴趣，具备突出的工程技术理论基础和工程实践能力。非全日制定向报考者要求在与报考专业相关的领域内已获得出色的科研成果或产业应用成果。
3. 申请者须得到所报考导师的同意。

(二) 网上报名及缴费

1. 报名时间：各项目由学院单独通知报名时间。届时考生可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进行网上报名，网址：<https://yz.chsi.com.cn/>。

2. 网上缴费：考生需缴纳报考费 250 元/人次；考生报名后直接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上缴费。未按时缴纳报考费者，网上报名无效；已网上缴费，但未参加考核者（含未通过材料审核的考生），所缴报考费概不退还。

(三) 申请材料

完成网上申请的考生请于通知时间内向学院提交以下材料：

1. 《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通过报名系统打印），考生本人应填写好本人自述及本人签名。报考定向博士的考生提交的

报名信息简表，应由考生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注明同意报考定向就业博士，负责人签字并盖单位公章或人事部门公章。

2. 本科学历学位材料：《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1份，以及本科毕业证书和学士学位证书复印件各1份。

3. 硕士学历学位材料或同等学力证明材料：

(1) 应届硕士毕业生提交《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1份，录取后须补交《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1份，以及硕士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复印件各1份，完成学历学位审核后方可报到注册；

(2) 已经获得硕士学位的考生提交《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1份，以及硕士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复印件各1份；

(3) 考生的最后学历学位如果是境外获得的，必须先至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并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认证证书》复印件1份。

(4) 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非全日制专业学位博士者，除满足“报考条件”中的年限要求外，还需要代表性科研成果满足下列之一：

①作为主要完成人获得省部级以上(含省部级)学术、科技奖励；或主持省部级及以上科研或重大工程技术课题；

②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身份在与报考专业领域相关的核心期刊或重要国际学术会议上发表不少于2篇学术代表作；

③授权发明专利；

④出版10万字以上专著(单本，非累计)；

⑤经行(企)业认定的其他相关重要成果。

注意：无法直接在网上打印《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的考生，请提前两个月到“全国高等学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进行学历认证；完成认证后，请提交学历认证报告复印件 1 份。认证办法详见 <http://www.chsi.com.cn/xlrz/>。

4. 有效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1 份。

5. 硕士学位论文 1 份（应届硕士毕业生可提供论文摘要和论文目录等内容、同等学力考生不需要）。

6. 本科和硕士课程成绩单各 1 份，须加盖培养单位公章或档案管理部门公章。

7. 个人陈述 1 份（含对报考专业的认知，拟定的研究计划，已获得的科研成果或工程成果，1000 字左右，格式不限）。

8. 在校或工作期间的学术成果或工程成果，包括公开发表的学术期刊论文、学术会议论文、专利、专著、研究报告等相关材料的复印件。

（1）已公开发表的学术期刊论文，需提交论文全文。若是已发表的 SCI 论文，在 SCI 数据库检索，将检索结果打印，并注明影响因子。论文复印件上需高亮标明作者中的本人及导师姓名。已录用的学术期刊论文，请提交论文全文、录用函和期刊封面。

（2）已授权的专利请需提供授权专利证书复印件。专著等其他材料需提供封面、含本人姓名的内页等复印件。

9. 与报考学科领域相关的 2 位正高级专家的推荐信。

10. 报考非全日制定向工程类专业博士的考生还需提供本人工程

实践经历(简要说明从事过的工程项目名称和在项目中主要承担的工作 500-1000 字),或是所在单位部门出具相关工程实践证明,以及提供单位同意报考的证明(加盖单位公章)。

纸质材料寄送要求:

考生需规定的时间内将上述 1-10 项材料按顺序夹好,并附上附件《2026 年“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情况表(国家卓越工程师学院)》打印表格,快递寄出(推荐顺丰,不要使用闪送或同城快递)。

申请材料快递地址:上海市徐汇区梅陇路 130 号华东理工大学国家卓越工程师学院,张老师,电话:13764554256、021-64253015。

电子材料发送要求:

填写附件“2026 年“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情况表(国家卓越工程师学院)”,在截止时间前发送至 zszygcs@ecust.edu.cn, 邮件标题“专博+申请导师姓名+申请人姓名+情况表”。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申请材料,或所提交的申请材料不符合要求,按放弃处理。考生应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责,不得伪造申请材料。

四、考核方案

工程硕博士专项考核方案另行制定并公布。

地方高等研究院专项、上海市工程硕博士专项等考核方案如下:

(一) 初审审核

学院组织资格审核小组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按照一定的录取差额比例择优选拔下一阶段的考核者。

审核材料的依据主要为：

- (1) 考生的学习经历和取得的成绩；
- (2) 考生从事报考学科领域的工作经历、已取得的科研成果；
- (3) 申请材料所反映出来的考生继续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所具备的专业知识、科研能力、综合素质和培养潜力等。

(二) 外语考核

专业学位博士考生外语水平考核由学院组织，具体考核时间和方式另行通知。

(三) 综合考核

由学院设立“综合考核专家组”（由不少于5名博导组成），对通过资格审核的考生进行综合考核。考核形式为面试，面试时间不少于30分钟。综合考核分为专业基础、专业综合和综合能力三部分，每部分满分为100分，综合考核成绩=专业基础成绩+专业综合成绩+综合能力成绩，其中任一部分成绩在60分以下视为考核不合格，不予录取。

1. 专业基础（100分）：以学术报告（PPT）形式介绍攻读硕士学位或工作期间的研究工作及取得的学术成果或工程成果等。报告时间约10分钟。

2. 专业综合（100分）：面试小组就考生申请阶段提交的材料和现场所作的报告（PPT）的相关问题进行提问，依据考生的表现情况打分。时间约10分钟。

3. 综合能力（100分）：包括专业英语、人文素质、交流表达、培

养潜质等对学生综合能力进行评价。时间约 10 分钟。

综合考核拟定于 4 月或者 5 月进行，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四）政治理论考核

同等学力考生和境外获得学位的考生须加试政治理论考核，考核由学院组织，具体考核时间和方式另行通知。政治理论成绩在 60 分以下视为考核不合格，不予录取。

（五）同等学力加试

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的考生，复试阶段（综合考核）须加试两门专业硕士学位主干课程。加试科目中有任一门成绩低于 60 分则视为考核不合格，不予录取。加试由学院组织，具体考核时间和方式另行通知。

五、录取办法

录取按照考生的最终综合成绩从高到低排序，根据各企业的名额分别确定。综合成绩=专业基础+专业综合+综合能力。外语水平考核未达到规定的录取要求的考生不予录取。政治理论成绩低于 60 分则视为考核不合格，不予录取。

六、其他

综合考核时对申请材料原件进行复查，具体复试时间地点另行通知。其他未尽事宜均参照《华东理工大学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七、时间安排

博士研究生工程硕博士专项报名时间安排另行通知。

高等研究院专项、上海市工程硕博士专项等招生时间节点如下：

时间	内容
另行通知	考生网上报名、缴费
	考生提交申请材料
	组织专家进行申请材料初审，并公布初审结果
	初审合格者进行外语水平和政治理论考试
2026年4-5月	复查申请材料原件，进行综合考核
2026年5月中下旬	公布录取结果
2026年6月	发放博士录取通知书

八、联系方式

电话：021-64253015 张老师

邮箱：zszygcs@ecust.edu.cn

博士研究生的报名、考核、成绩、录取等重要信息均可在华东理工大学研究生院网站上查询，我校将及时在网上发布最新的招生信息。

国家卓越工程师学院

2026年3月

附件：2026年“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情况表（国家卓越工程师学院）